

國立嘉義大學應用歷史學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2 月 22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人文館應用歷史學系 J302 會議暨資料室

主席：池永歆主任

紀錄：廖○○組員

出席：如簽到單

列席：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

- 1、會議應到教師 9 人，實到人數 6 人，達法定開會人數，宣布會議開始。

貳、報告事項：

本系經費截至 112 年 2 月 21 日止，經費餘額為：資本門 123,276 元、經常門 851,950 元；碩專班結餘款資本門 174,512 元、經常門 93,557 元。

參、確認事項：

- 請確認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紀錄【附件一，P1-4】。

決定：紀錄確認。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擬修正本系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細則，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及人文藝術學院 1 月 18 日電郵通知辦理，各系依據人文藝術學院要點修正，配合修正系所審查細則修正。
- 二、本次修正教師聘任及升等之外審辦理方式、成績通過門檻、升等作業時程、教學實踐研究報告升等相關規定，並整併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原則規定，俾本校升等制度規範簡明化，以利實務運作。
- 三、系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細則及對照表另如附件，請各位老師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續送院教評會審議。

提案二

案由：本系第八屆「歷史文化推廣獎」競賽活動作品及得分，請進行評選。

說明：

- 一、依據本系歷史文化推廣獎競賽要點辦理。
- 二、本次報名作品多媒體組 15 組，請各位老師依創意設計、劇情掌握、文化內涵及技巧表現等進行評比，各項目分數 25 分，總分 100 分。
- 三、本次獎項為：首獎一名，獎金壹萬元、貳獎一名，獎金伍仟元、參獎一名，獎金參仟元、佳作二名，獎金貳仟元；各獎項得由委員決定從缺，或不足額錄取。
- 四、為求時效，本案已電郵通知各位老師先行上網觀看影片並進行考評，評分建議由全系教師進行評分不迴避，並將給分最高分及最低分者剔除，以求公平。
- 五、評選結果如下：
 - ◆ 第一組【嘉義梵谷】：578 分，〈10〉。
 - ◆ 第二組【漸漸被遺忘的南廠—台南中西區歷史淺談】：549 分，〈13〉。
 - ◆ 第三組【疫情下的台灣—實際採訪】：532 分，〈15〉。
 - ◆ 第四組【獄見歷史 — 嘉義舊監獄】：601 分，〈6〉。
 - ◆ 第五組【北門驛—阿里山森林鐵路的起點】：562 分，〈11〉。
 - ◆ 第六組【城池守護者—城隍】：585 分，〈9〉。
 - ◆ 第七組【嘉義酒廠—史蹟文化介紹】：550 分，〈12〉。
 - ◆ 第八組【Beauty4—新港奉天宮 ep.1】：600 分，〈7〉。
 - ◆ 第九組【新港奉天宮】：671 分，〈1〉。
 - ◆ 第十組【嘉義糖廠一日遊】：534 分，〈14〉。
 - ◆ 第十一組【大士爺廟史蹟巡禮】：618 分，〈4〉。
 - ◆ 第十二組【安平古堡史蹟介紹及其名稱爭議】：640 分，〈3〉。
 - ◆ 第十三組【與你在嘉園相遇】：591 分，〈8〉。
 - ◆ 第十四組【府城巡禮—孔廟】：614 分，〈5〉。
 - ◆ 第十五組【大莆林有志製之】：654 分，〈2〉。

決議：

- 一、本次參賽作品品質尚有改進空間，較欠缺歷史底蘊及主題發揮，本次推廣獎首獎及貳獎從缺。
- 二、經詢問主計，本競賽活動未列獎項者不得追加獎項；本次第九組【新港奉天宮】獲頒參獎、第十五組【大莆林有志製之】及第十二組【安平古堡史蹟介紹及其名稱爭議】獲頒佳作。
- 三、請各位老師鼓勵系上學生踴躍報名本競賽活動。

提案三

案由：有關 112-2 學期（113 年 2 月起聘）新聘專任／案助理教授 1 名，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第五條辦理。
- 二、本系自 105-2 學期起，陸續有陳○○老師、詹○○老師、黃○○老師、阮○○老師及李○○老師等共計 5 名專任師資相繼退休，截至 111-1 學期止，補專任教師 3 名及專案教師 1 名。
- 三、其中，上開專案教師 1 名契約三年聘期屆滿（自 109-2 學期起至 112-1 學期止），依目前教師數量，於 112-2 學期起，實際授課專任教師僅 7 名（不含歸建教師 2 名），尚不足上開法規規定之學系師資質量基準 9 人（設有碩士班之學系）。
- 四、另依據本校單位調整教師歸建(屬)作業原則第四條規定，歸建老師 2 名得不占該單位教師員額數。
- 五、另依據教務處招生出版組過往通知，連續兩年未符師資質量，教育部列為追蹤改進系所。
- 六、本系專任教師除開設系上專業必、選修課程外，尚須支援師培中心教育學程、通識課程，教師授課鐘點如滿足學生修課需求幾乎皆超支鐘點，為維護學生受教權及教師教學品質，擬增聘專任／案教師 1 名。
- 七、人事室業於 111 年 7 月 21 日發函各單位新修正之「徵聘專任（案）教師啟事（範例）」函（文號：1119003410），檢附本系徵聘專任／案教師啟事（稿）1 份供參。

決議：

- 一、本次擬聘任專任教師。
- 二、本系徵聘教師為符合系所發展願景，採「以課聘人」制，本次新聘教師學術領域為能任教應用歷史者，且專長以中國思想史為佳。
- 三、應檢附資料授課大綱部分為：指定課程（4 門）及自編可開授課程（2 門），（合計 6 門）之可開授課程一覽表及授課大綱；指定課程為：歷史傳記與寫作應用、應用歷史編輯與實務操作、數位人文與史學研究及中國思想史等 4 門
- 四、修正後通過，啟事稿修正如附件，簽請校長核示。

伍、列席者發言：

●系辦公室：

一、教師學術事務：

- (一) 請老師持續進行自身研究成果列表之更新以利各項事務成果勾稽。
- (二) 本系專任教師員額已日漸補足，經詢問後未來歉難申請超支鐘點，日後各位老師開課時建請遵守本校鐘點 0 超支之規定。

二、學生事務、課務宣導事務：

- (一) 本系師資培育領域專門課程，請學生提早進行修課規劃；另「領域核心課程」及「公民與社會專長課程」皆安排於大四開課，請請師培生多加留意。
- (二) 本校學生休、退學新增「休退學晤談輔導紀錄表」，請學生有具體之休學原因事實後，再請老師協助進行晤談輔導後，方可啟動休學申請程序。
- (三) 111-2 學期畢業研究生需於 112 年 5 月 22 日以前提出論文考試申請，以利召開學術委員會審查之，請各位擔任指導教授老師留意並提醒研究生；另，110 學年度起，研究生學位考師申請須至校務行政系統內進行線上登錄後印出，亦請協助轉知指導學生。
- (四) 「111 學年度全校合唱比賽院級初賽」訂於 4 月 19 日辦理，請大一學生代表參賽，並作為校園服務院系活動服務協助項目，如未參加者，應須補回時數，並請授課老師加以督導。
- (五) 為配合無紙化趨勢，研究生畢業離校應繳交之校際學術交流用論文 3 本改以繳交論文光碟電子檔 1 份取代之，本校其他指定用途之紙本論文仍需配合繳交 (5 本)。

三、行政協助事務：

- (一) 請各位老師協助，囿於勞基法規定及學生工讀費用單價日趨提升，系上教室課程有到第 8 節之情事，請協助準時下課，如與學生有各項問題需進行輔導或諮詢，請引導學生至教室走廊或您的研究室，以利工讀生進入教室清掃，造成老師不便，陳請老師見諒。
- (二) 惠請各位老師協助宣導學生離開教室前請主動關閉各項電器設施以及投影機，以增加各項設施之使用年限，並建議請班上同學熟稔電子講桌之開關方式。
- (三) 教室暢開方式試行後，系上已盡可能支援協助學生上課之便利性，也請學生於享受便利之餘也盡可能協助教師授課以及配合系上既有之各項行政規範規定辦理；另如早八或晚五如無工讀生未能上班配合之情事，該時段仍將調整為由學生借用鑰匙之方案。
- (四) 請各位老師，上課期間，如臨時有教室異動時，請派員告知系辦公室人員，

以利系辦進行關門之動作，勿自行離開，以免外部人士進入教室。

- (五) 執行各項計畫案時，請各位老師依據相關法規辦理各項事宜(如教育訓練)，並請確實掌控勞健保人數。
- (六) 請各位老師協助邀請 111-2 學期專題演講講座 2 人。
- (七) 為維護教學品質，112 年經費資本門經費擬全數用於 J101 及 J102 之電子講桌更換用，餘經費尚不足協助老師進行冷氣及桌上型電腦之更換，陳請老師見諒

●所學會：無

●系學會：無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13 時 30 分